

交通部中央氣象署五分山氣象雷達站編制表

職稱	官等	職等	員額	備考
主任	薦任	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	一	
技正	薦任	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	一	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
技士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三	
技佐	委任	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	二	內一人得列薦任第六職等。
合計			七	

附註：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甲、中央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三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